

金屋

李佩甫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金屋

○ 李佩甫 著

1247.5
2832

(鄂)新登字 05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 屋/李佩甫著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0

ISBN 7-5354-1986-0

I . 金…

II . 李…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01966 号

责任编辑:周百义 秦文仲 责任校对:陈薇常

封面设计:王祥林 责任印制:周铁衡

出版: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5443721 传真:85443901)

(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 33 号 邮编:430022)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5443821 85443717)

E-mail:cjalp@public.wh.hb.cn 传真:85443862

印刷:华中理工大学出版社印刷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375 插页:4

版次:2000 年 2 月第 2 版 2000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字数:190 千字 印数:1—15000 册

ISBN 7-5354-1986-0/I·1492 定价:15.00 元(简精装)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5443721 85443843)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内 容 提 要

古有“金屋藏娇”之说，今有“金屋惑众”之谜。君不见，中原大地上一幢小小的金屋倾倒了多少男男女女！进去的，少有生还；迷恋的，概无善终；仇恨的，无济于事……宁静安谧的古朴乡村，皆因这幢熠熠生光的金屋搅得人仰马翻，欲海横流。

是神话，还是现实？本书熔现实主义与现代主义，冶写实和象征、隐喻、荒诞为一炉，切近而又具体地展示了在商品经济洗礼下中国民众躁动不安的心态，写出了他们因理性的困惑而汹涌宣泄的情欲。在这里，我们可以看到因暴富而渴望复仇的大款，有偷窥女人洗澡后而性变态的青年，有渴望着男人强奸的少女，有铤而走险向暴富者“下帖”的赌徒，有当众撒尿的村支书，有被人阉割后充满罪感的族长……人性和兽性、文明和愚昧、现实与历史、金钱和权力，在其间相生相克、冲突激荡。我们相信，一卷在手，不仅能使你把握当今中国社会跃动的心律，而且会使你在艺术上获得一种美的享受。

无罪的大地（代序）

占 春

《创世纪》里有一个神话说：那时，天下人的语言都是一样。他们迁移时遇到一片平原，就住在那里。他们彼此商量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顶通天，为要传扬名……耶和华看到世人所建造的城和塔，就变乱了他们的语言，那城和塔都不得不停工了。人们就分散在大地的各处。那城名叫巴别。意思就是变乱。^①

从那以后，人们总还在一再地重建巴别之塔，为了显示意志，为了显示荣耀，为了传扬名。自然，那幸福的天堂并不能够建成，因为它同时就带来了“变乱”。

《金屋》讲了一个现在到处都在发生的故事。这正是野心勃勃的人们建造新的巴别之塔的故事。一个暴发户回来了，盖起了一幢金碧辉煌的小楼。这是从小被人唾弃的“狗儿”杨如意的复仇方式。这座“金屋”就盖在村民们的脊梁上。为了炫耀，为了仇恨。这座金屋似乎聚集了扁担杨所有

^① 《旧约》创世纪第十一章。

的阳光和目光。这座藏娇的金屋使所有恬然自足的农家瓦舍一夜之间变成了黯淡的地狱，扁担杨所有的男人在女人眼里都变成了废物。所有到过金屋的人，在精神上都崩溃了，所有迷恋于金屋的辉煌的人，在心理上都陷入了黑暗的深渊。麦玲子守不住她的小小传销点了，终于神不守舍而失踪；来来变成了徒有欲望的性变态者；河娃林娃兄弟也往鸡屁股里打水而铤而走险；春堂子更因无法忍受靠他家里那头郎猪配种挣下的几个钱娶媳妇而自杀了……这自然是一群易受诱惑的年轻人。然而即使那位老奸巨猾功高德彰的老村长杨书印，也终于被打败了，当他到过金屋之后，竟鬼使神差地当众撒尿了，而老族长瘸爷也终于“自挂”金屋门了。

“金屋”带来了变乱和灾难。或许可以说这是老的生活和生活方式在“新的生活”面前不知怎样作出反应的惊慌失措，一种传统、一种古老悠久的传统文明在面临唯金钱物质至上的“唯物”时代到来之时彻底的溃败。如果是这样，那么人们将用唯物主义的嘴宣告，根本就没有什么心灵、精神，没有什么道德，因此也无所谓有什么犯罪和罪孽。只有饥饿的人口，只有欲壑难填的肚腹。人们因此将摧毁一切神圣的东西，在精神的废墟上建起金屋，造起巴别之塔，虽然这高塔也不会建成，和从前的那座一样。

在不义的、唯物或唯利是图的人类眼里，还有什么比手中的金钱更为真实可信么？如果人类抛弃了虚幻的唯心的心灵或精神，就是说，我们不再以神性存在为媒介建立我们人类之间的普遍联系，不再以神性存在为根基建立人与大地宇宙的联系，而仅仅以金钱建立我们的存在和人们之间的联系，那又会怎么样呢？如果我们失去了对一切神性存在的

“信”、“望”、“爱”，而唯信唯望唯爱金钱，那又会怎么样呢？如果我们在如此真实可信的金钱之上建立我们人类的通天塔，又会怎么样呢？

人们已在受到这更真实的“理想”的诱惑。在李佩甫所展示给我们的扁担杨这个小小的世界中，人们对此充满向往、恐惧与仇恨，然而却没有对“新生活”的爱。人们只有一种占有欲的向往，一种不能占有的仇恨，和一种不曾占有的恐惧。麦玲和来来都徒然地只有向往，只有欲望。林娃兄弟却充满了不能占有的仇恨，以至要拼刀子赌博和以杀人绑架要挟。村长杨书印也充满了不能占有的仇恨，不过他是笑里藏刀，企图以权杀人或借权杀人。而扁担杨的一老一少，瘸爷和小独根，则是不曾占有的恐惧之象征。这一老一少也许代表了更为普遍的心理倾向。金屋是一种重负，压在扁担杨的心头。物质财富的诱惑，使人们发生了严重的心理错乱。对不曾拥有过的压倒一切的金钱的恐惧，以精神病的形式出现了。三岁的婴孩小独根在梦中无端地突兀地说出，“杨万仓回来了！”人们对此神经质的呓语惊恐万状。小独根的呓语正是村民们内心恐惧之象征。瘸爷出之于对本族命运的担忧查阅族谱，在远祖的“脉线卷”上查到了“杨万仓”，然而在这个名字之下没有任何记载，只有一个无法理喻因而更生恐怖的符号“◎”。瘸爷和他的一族人就被这不可理解的未知的命运之恐怖所抓住了。

“金屋”不仅令人们向往，更使他们仇恨与恐惧。他们向往它，但因为（也不仅仅因为）不能占有而仇恨它，人们把扁担杨种种灾劫的降临归之于它的邪气，而蜂拥齐上要仇恨地扒掉它，但是却因为恐惧，人们又不敢扒掉它。这邪气

镇住了他们的手。老族长特地不惜血本请来灭灾赐福的阴阳先生对这所阴宅施行各种法术，也仍然无济于事。人们生活在无力的仇恨、恐惧与屈辱中。

我们必须问一下，在扁担杨的人们眼里，一所新屋怎么就会变成了邪恶的阴宅呢？一座旧房子由于它所包容的隐藏的世世代代的死亡、罪恶和罪恶的灵魂，可能就会“闹鬼”，这所旧房子就会发出令人恐怖的声音，显示可怕的异象。而这座新屋之“闹鬼”也是因为它有什么罪愆、不义和邪忍之包藏么？佩甫着意描绘了这座金屋的辉煌的恐惧，作家使这座金屋在不同的时辰、不同的季节、不同的色调中反复呈现其各种异象，描绘了一种由无限的开门、错综的回廊、斑驳陆离的色调所造成的一片空旷的空间之恐惧。是的，这种恐怖感是从扁担杨人的眼光里才能看到的。如果这座金屋建在城市里，在林立的建筑群里就像是一片怡人的田园风光了。然而在一片乡村大地上，它就像一个不协调的怪物了。那么金屋所生的恐怖是否是眼界未开的乡野之人的愚见呢？

如果我们作这种肯定的解答就未免是所谓文明人所持有的倨傲与愚见了。是我们对于人类筑居和栖居这一活动的本质意义的无知。

人，这个大地上的流浪者，在他获得了一个栖居之所时，他就获得了一个根。栖居的房屋成住宅就是这个扎到土地里去的根。通过这个扎到大地里的根，他就建立了自身存在与大地万物的永恒联系。在建筑了住宅的同时和地方，人就同时建立了庙宇。这差一点就是建立“宇宙”了。在佩甫的家乡有一个古老的地方是“神垕”，“垕”就是中国神话和

古老宗教中的女神后土。这儿也就是奉大地母亲为神的寺庙。（今日闻名于世的神垕钧瓷，也许就是最初人类敬奉的后土女神或大地母亲之化身。）住宅和寺庙在本质上是同一个东西。它们是人的庇护或守护。是人与天地神建立的一种共在。本质地说，每一座房屋都是一个宗教的大穹窿。只有在这里，人才开始祭天祀地，埋葬并祭典祖宗。

筑居和栖居这一活动于人具有真正的神圣的性质。房屋对于人的意义，是一种天地人神共同存在的安宁的栖息之象征。人借此扎根于大地之中，并成为大地的守护者，成为宇宙这座宇宙的朝圣者和守护者。就像植物一样，房屋和大地万物是协调一体的风景。奠定基石，筑起庙宇，树起社林而有了与大地相适应的文化社会。作为动物的人类在栖居中就获得一种神圣的植物天性。他有了一个根柢，一个家，有了一个家，他就可以在无尽的灵魂漂泊中进入返回，向大地的返回。房屋住宅本如植物一般，它的发展是植根于大地之上的文化形态的开展。但是物质文明时代的城市，则剥除了文化精神与大地的根柢，剥除了住宅与天地神的联系，栖居的寺庙性质或宇宙性质荡然无存。物质把人和神性存在却挤到了边缘地带和鸟有之乡。城市定居所以不再植根于大地中，城市傲慢地鄙睨地遗忘了它立于其上的根基。

城市那种以砖石钢铁混凝土而砌成的非自然的暴力形式已与市民本身的心性结为一体。市民的心性如城市的景貌一般，表现了倨傲、实用、冷漠、隔绝。在砖石钢铁的牢狱里，人变成了漠然的囚徒，失去了与大地的联系，人的心灵就像空中阁楼里的花一样苍白而萎缩下去。具有文明末日气象的钢铁动物城市，否定了它根植其上的大地，就像城市一

样，人的历史命运和存在已被连根拔起。这种被连根拔起的命运难道还不个人恐惧吗？连想一下这种命运难道不足以令人颤栗吗？具有城市意象的“金屋”难道不是因此而令人恐怖吗？作为城市意象之象征的金屋在扁担杨这乡野之地所显示的就是这种已被“连根拔起”的恐怖的异象：

入冬以来，在寒风中矗立着的楼房更少了像挂有玉米棒、红辣椒串儿那样的小瓦屋才有的村趣，显示了钢筋水泥的骨架所特有的冰冷和严峻。一个巨大而坚硬的固体，一个野蛮地堆立着沉重的黄色的固体，一个播撒着神秘和恐怖的固体，碎了扁担杨村的和睦、温馨的田园诗意……①

这座金屋之所以会成为罪孽深重的阴宅，就因为它所表现的对大地的鄙睨、拒斥，它的冰冷与隔绝。它拒绝成为大地怀抱里的风景，而处于被连根拔起的状态。

从问题的另一面看，这座金屋的邪气还来自于这所阴宅里供奉着一个在某种意义上是“外来的神”。这位被金屋的主人杨如意供奉的神就是金钱。金钱这位新神的邪气比旧日的财神爷可更神通广大。财神爷也只是自足地守护着“万仓”粮食和肚皮。而金钱这个新神，却可以便利地畅通无阻地购买一切东西，占有一切东西。而所有能被金钱购买的都变成了“东西”。金钱可以购买东西，但也能够购买权力、法律、女人、眼泪和微笑。这一切在金钱面前都变成了“东西”，变成了“不是东西”的东西。莎士比亚在《雅典的泰

① 《金屋》第四十三节。

门》中说：

金子？贵重的、闪光的、黄澄澄的金子？

不，是神哟！

我不是徒然地向它祈祷。

它足以使黑的变成白的，丑的变成美的。

邪恶变成良善，衰老变成年少。

怯懦变成英勇，卑贱变成崇高。

金钱这个“看得见的神”，使一切神性存在变成乌有。使所有价值变成多余的垃圾，使所谓的人格变成“不是东西的东西”。金钱只为欲望服务，金钱是欲望与对象之间的皮条匠。所以杨如意不是徒劳地奉拜这位看见的神，他借助于金钱的神通，买通了仓库主任，买到了某某部的招牌，买到了县长这个朋友，甚至给他的父亲买来发丧送葬的一群“孝子”，金钱这个皮条匠还不断给他拉来如痴如醉的女人，给他买到眼泪与柔情，甚至给他买到“结婚证书”这种法律凭证。这种无限膨胀的“商品意识”，使一切存在物都变成了不是东西的东西，但却使这个昔日被人鄙视的狗儿变成了人上之人。

古老的传统固然已令人失望，然而新的生活的根基也并不稳固。就像杨如意财运亨通的道路都是用金钱铺垫下来的一样，他的金屋也是用金钱铺成的。当大地女神的塑像和维纳斯女神像被他作为纯粹的商品购置于金屋里来，这些女神却已成了金钱这个娼妓的奴仆。然而，一种新的人类生活能围绕着金钱这位人尽可夫的娼妓而建立起来吗？这座渎神辱

圣的巴别之塔能建立起来吗？不。在这种生活里，“连眼泪也是假的！”在这个世界里，只徒然地只有“变乱”而已。

古老的生活传统和新的生活方式都不再能够为我们提供一种道德的基础。而没有这个道德的基础，新的生活秩序新的世界就不能够建立起来。

人类能凭借什么建立这个道德的基础，并在此基础上建立他的世界，人类仅凭借自己的意志，自己的荣耀，“为能扬我们的名”，就能顺利地最终建立起通天塔吗？

在《金屋》中，我们看到了众生为追逐个人的幸福与荣耀而经历着普遍的堕落。那些得到了公认的幸福与荣耀的人，不是由于人格的成就，而恰恰是因为其道德的沦丧。而人对此堕落没有意识，没有呻吟与叹息，没有忏悔与赎罪，那么这堕落就只是有恶无罪，或有罪无罚。只要没有意识到自身的罪愆：没有来自于内心的自律的惩罚，道德上的拯救就毫无希望。只要人们没有用心灵的眼泪去洗净自己的罪恶，那么就没有真正的赎罪，因而没有拯救。这个种族就还没有找到自己安身立命的道德基础。

李佩甫有意无意地接触到这个带有根本性的问题。或者说，《金屋》对罪的问题有了一个描述性的指向。小说的主要人物都是些恶贯满盈的家伙。金钱化身的杨如意的全部行径就是欺诈、行贿、玩女人；权力化身的杨书印贪赃、奸污，而其一生的惯伎就是以权术杀人不见血。他们享受着权力的荣耀，享受着金钱和女人的幸福。他们的“幸福”生活的基础就奠定在恶行与不义上。正因为他们有此恶迹劣行，他们才得到了金钱、权力和女人。难怪林娃兄弟也不满足于

小不义而犯大罪。小不义（往鸡身上打水）有小财，而大不义才有发大财的可能。他兄弟俩看到了这一点，就径直去犯罪。腰里揣了刀子去赌钱，最后“下帖”敲诈。而麦玲和来来是渴望着堕落渴望着犯罪，然而却没有犯罪的勇气。麦玲渴望被人强奸，来来更渴望着强奸麦玲或去拦路强奸。然而来来同麦玲一样，没有犯罪的勇气。没有犯罪，或没有犯罪的勇气就意味着得不到幸福与快乐。来来因为无力犯罪而成了一个性变态者，在精神和肉体上都彻底垮了。成了一个地道的废物。麦玲这个弱女子经受着罪恶与幸福的诱惑。她知道，只要她最终无力犯罪，她就没有可能得到世上的幸福。她点了自家的麦秸垛，这一纵人行为终于向她自己证明她是有能力有勇气去犯罪的，还是敢于犯罪的。她以犯罪行为“拯救”了自己的毁灭。她的失踪因此不可能是自杀，而是投身于大千世界中去寻找她的“幸福”了。

只要人的罪孽并不只局限于某一些个别的不道德行为，而是与人类生存的性质深切相关，那么罪的意识就包容着一切了。而这个种族最为缺乏的不是罪恶而是对于罪的意识。罪不是恶人的特殊的不义行为，而是人在本质上所秉有的“原罪”。人都是有罪的。在小说中作为传统美德之化身的瘸爷竟出人意料地是一个被阉割的人，由于年轻时糟践女人而遭此奇耻。传统的美德一直带着这个深重的罪恶的阴影。在作家看来，孩子是完全无辜的么？不，一群孩子在看到别的孩子掉进河水要淹死的时候，只有这个孩子的小姐姐伸手去救他而一同淹没了。就在这个时候，这一群天真无邪的孩子还能从容不迫地一个一人捡起自己的豆芽并在水里慢慢地洗干净，然后才想起去告诉“她”的妈妈。碰上别的人都不提

此事，单要告诉“她”妈妈。这未免太极端太残酷了。这究竟是天真无邪呢还是自利的“原罪”呢？然而善恶意识与罪的意识的区别就在这里。

善恶的判断来自于公众。而罪的意识则来自于神性存在的审判。善恶的判断并不奠定法的根基，只有罪的意识才与法本质相关。人如果没有罪的意识，既没有某种高于生存理由的神性存在的审判，那么法律就不仅不能惩罚他，也更不能拯救他。在“金屋”中，公安局一再地出现，然而不论是林娃兄弟还是杨如意，还是纵火的麦玲，在法律的面前，他们都不能在心中承认自己有“罪”。罪是普遍的以至于它已成为一种通行的准则了。杨如意无非是用金钱购买到了权力与女人，这两厢情愿的正当交易有何罪呢？而林娃兄弟向这么一个人敲诈一点钱为了盖上房子娶上媳妇又有多大罪呢？而麦玲之纵火无非是为了确认自己还有勇气去寻找幸福生活，因此，在尘世的法律面前，他们在内心上不会悔罪，更不会赎罪。法律的惩罚只不过是给他们一点皮肉之苦而已。什么能触及到他们的灵魂并因而救赎他们呢？

唯有瘸爷这个人物在思谋着那个神秘的灾星般的符号，思虑着接踵而来的种种灾难与不幸时，想到了自己的罪孽，想到了神意的惩罚与赎罪。在他所犯下的罪孽的污秽中，赎罪感作为一种深深的警戒潜藏在他身上。他要告别罪孽的黑夜了。瘸爷在搓着一根上吊用的麻绳，他对他的知心伴侣、一条老狗说，“人都是有罪的”，“去赎罪吧”。这位老人发出了那种呻吟与叹息。惩罚从这里才开始，拯救从这里才降临，灵魂从这里才升起来。

默默地承受着这一切的大地是无罪的，人只是在无尽的

恶迹中玷污了这大地。而大地仍旧开放出鲜花。人诅咒这大地，挣脱这大地，把自身的存在从这大地上连根拔起，还要涤净身上的土气，却唯独不洗净自身的罪愆。人遗忘了大地的荣耀，而疯狂地营造巴别之塔，“为要传扬我们的名”。但我们周围的一切却在显示大地的荣耀，禾苗、树木。草丛，只有我们，只有人活在耻辱里，活在罪孽中，却完全没有注意到大地的美、荣耀和神圣。

如果要为李佩甫的小说世界找到一个精神象征的话，那么这个形象就是大地。这是无异于《红蚂蚱，绿蚂蚱》中的童稚天真的那个土地，是孩子们为之号啕为之雀跃深深地热爱的那个大地。这是一切，是整个大自然，是人们，是飞禽，是庄稼，是“奶奶的瞎话”，是上帝从另外的世界取来种子，撒在这块大地上而培植起来的不知有善恶的孩子们的乐园，是一个永恒欣悦的王国，这是《李氏家族》繁衍生息、生生不息的那个大地，是埋葬着先祖，弥漫着生灵气息神之氛围的大地，是浸润着热血热汗热泪的那个大地。这是眼前的现实世界，同时也是尘世问达到真正自由境界的感情生活流逝于其中的那个永恒的世界。这是爱与恨、自由与奴役、德行与罪孽的战场。这个战场就是人心，就是大地，在那里，恨与宿命之坚冰被无限回春的大地所化解了。这是永恒的死亡与复活的大地。这也就是作为《金屋》之根基的大地。是的，这大地正是构成人类存在的一种永恒的根基。这里发展着一切的生命形态，也不能不发展着一种最高的生命形态，人的灵魂。尽管这灵魂被恨与肉欲淹没了，尽管这灵魂被罪愆之火灼伤了，然而只要大地仍旧默默地保藏着生机，保藏着无限回春的能力，一种最高的生命形态必定会生

长出来。

一种逐渐觉醒的大地意识或大地精神正从佩甫的小说世界中逐渐升起，并光明朗照。大地，在佩甫的小说中，不只是一种环境，也就是说，不只是一种背景的描绘。大地不只是人类劳作的作坊或工场，就是这个大地，孕育了蚱蜢、草木的大地，并给昆虫以情欲，给禾苗以性能力的大地，也孕育了人，而且给了人比单纯的情欲更多的那么一点东西。让我们记住：是大地给了昆虫草木和人类以生命。是大地给了昆虫与花木以情欲，那么也是大地给了人以肉欲和灵魂。让我们记住，大地赋给了，大地自身早已就具有了，不论是情欲还是灵魂。只是这大地的精义奥蕴要在她所孕育的万物，她的孩子们的生命中展示和开展出各种美丽奇诡的形态来。最终担当起生命圣职的人就是那个最具有大地精神并怀有刻骨铭心的大地意识的人。佩甫的小说更使我相信，大地，这是一种思想，一种精神形态，一种灵魂的可见的撼人的形式。唯有基于大地，我们才能建立起自身的存在，建立起人类历史的和道德的存在，唯有大地，无限回春的大地是圣洁而无罪的。

小引

阴历九月初八，一个吉祥的日子（也是罪孽深重的日子。不久的将来，村人们会这样说），杨如意的新屋落成了。那一挂长达两万头的爆竹足足炸了一个时辰，把村人们的耳朵都震聋了。弥漫的硝烟在扁担杨的上空缭绕盘旋，久久不散，尔后飘落在农家那大大小小的院落里。硝烟过后，村子里巍然地竖起了一座金碧辉煌的两层小楼。

没有人会想到杨如意能盖起房子，更没人想到杨如意能盖这么好的房子，人们甚至没意识到这个常年不穿裤子的“带肚儿”是在哪一天里长大的，他太不起眼了。人们只记得他那罗锅爹领着他挨门磕头的情景：长着一双小贼溜溜儿眼，瘦狗一样地躲在人后……却不料时光就这么一无天磨过去了，竟然把小狗儿磨成了一个人。

不晓得狗儿是哪一天混出去的。他出外几年，突然就回来了。回来就张罗盖房。村里人也仅是听说他在外承包了一个涂料厂，好像挣了些钱。可狗儿一下子就抖起来了！他居然在外边请了一个建筑队来，三下五除二扒去旧房，一扎根基就是十二间。那房子慢慢垒上去，人们才看出来，老天哪！那不是十二间，也不是一般的瓦房，那是二十四间，是